

# 全國教保產業工會

The Alliance of Educare Trade Unions

發行人：簡瑞連

編輯：王淑英、郭明旭、黃士玲、李曼君、買寶玉

E-mail：aetu2011@gmail.com

2016.03 月訊專輯

通訊地址：83057 高雄市鳳山區維新路 124 號 9 樓之 1

電話：07-7408133 / 手機：0988-789371 / 傳真：07-7407188

郵政劃撥：42281695

網站：<http://tw.aetutw.org/>

FB 粉絲團：【AETU 全國教保產業工會】

顧問：邱毓斌、黃育德、劉思龍、孫友聯、田晉杰



全國教保產業工會召開定期理監事會議，邀請本會顧問 劉思龍律師，分享組織經營的歷程。

## 【本會動態】

本會於 3/26 召開定期理監事會議，暫訂本會今年度的會員代表大會將於 5 月 1 日舉行，一樣帶領幼教伙伴，一起走上街頭，表達教保人員的勞動訴求。

此外，在本次的會議之前，則邀請到劉思龍律師與幹部分享如何經營組織。所有的工運組織成立時遭遇公部門的刁難、會員經營耗時費力...，尤其勞工在奴性的教育體制及不斷被分化之下，對於組織的認同也相對薄弱，真正推動勞動倡議的工會更顯辛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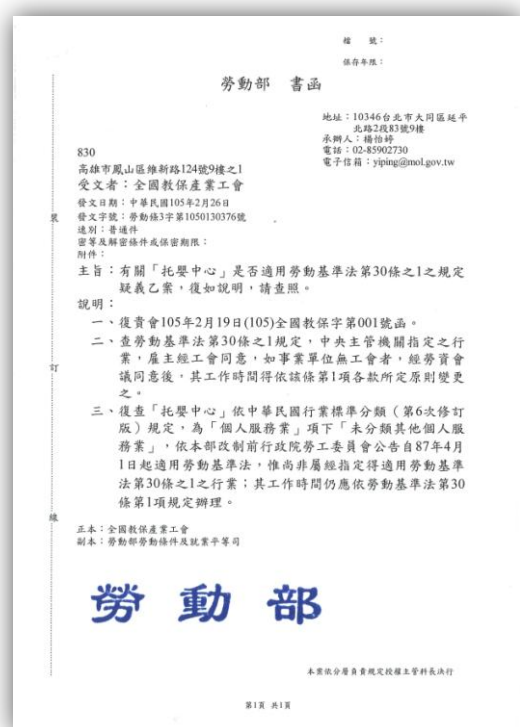
到底工會擁有什麼力量呢？簡單來說工會可代表勞方與僱主進行談判。其共同目標是可以改善勞工的工作環境（含勞動權益、工資談判、勞資協調...等保障）。然而台灣變質的職業工會，多以勞健保辦理居多，幾乎未真正與資方或公部門對話。若要轉型正義，應該先來思考台灣的職業工會該怎麼辦？

回到目前教保工會的現狀，定位的路線一直以來非常清楚，就是要與勞工站在一起。然而在於招募會員提高勞動意識，是目前主要著力的方向。

## 【托嬰中心適用哪個行業別？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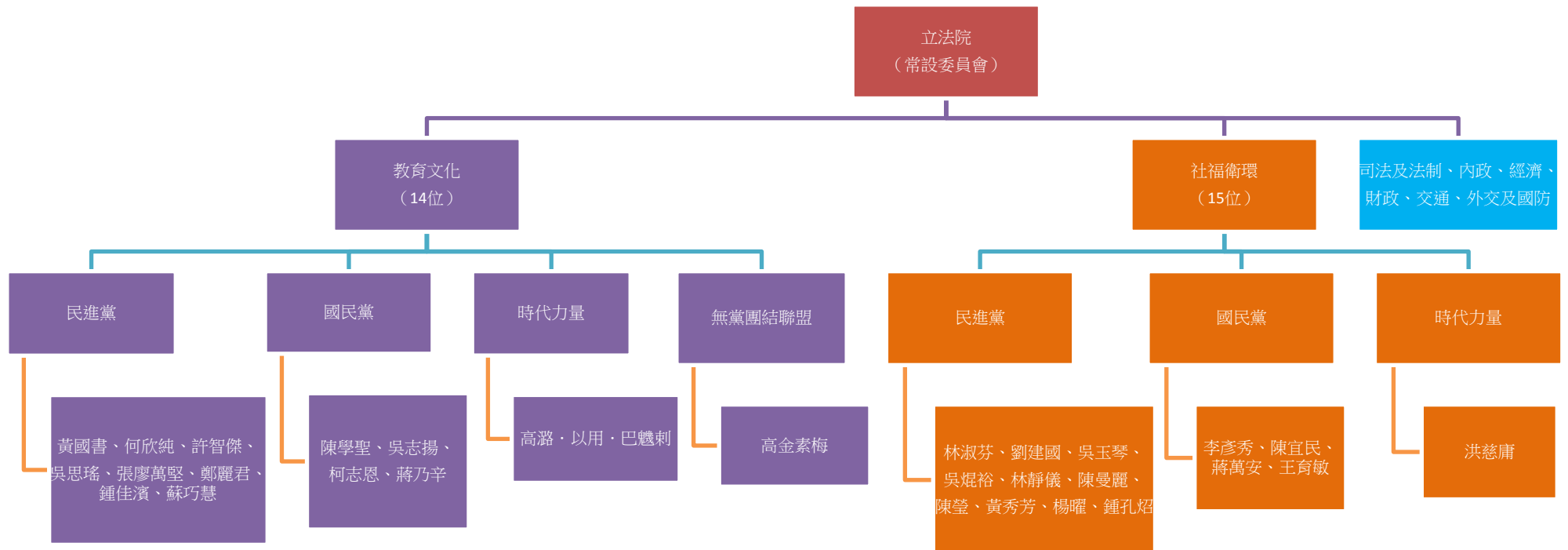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行政院中華民國職業標準分類，到底托嬰中心屬於哪一個行業別呢？前幾個月本會接獲許多會員反應，紛紛於地方政府辦理的會議聽到托嬰中心列為 30 條之 1 變形工時制，造成第一線托育工作者的恐慌。電詢勞動部及地方勞工局也未獲得一致的回覆，便於 2 月 19 日發文要求勞動部解釋。

勞動部於 2 月 26 日回函，托嬰中心依中華民國行業標準規定，為「個人服務業」項下「未分類其他個人服務業」，此行業別非 30 條之 1 適用對象。請於托嬰中心任職的托育人員特別留意，勿被僱主或先前的訊息給誤導。



## 托育相關的立委

小編進入全國教保產業工會後，也許最大的不同，是真正走進立法院，與立法委員說明推動的托育相關法案，需要不斷反覆的說著現場真正遭遇的狀況，然而哪些方式才能有所改善，讓立委能夠在短時間之內了解您的需求？又如何從這一百一十三位立委，尋找出與我們議題相關的立委呢？在立法院會分常設委員會、特種委員會及歷史資料區，其中在常設委員會中又分成教育及文化、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、司法及法制、內政、經濟、財政、交通、外交及國防，共八大類，而與我們直接相關的委員會為教育文化及社福衛環二大區塊的立委，在新的國會裡頭又有哪些立委是在這二大類呢？



資料來源：取自立法院全球資訊網

## 勞工勝利！砍假案 立院衛環委員會被擋

【105.03.28 焦點事件/編輯小組 報導】

「砍假案」今天 ( 3/28 ) 上午，在立法院衛環委員會審議，衛環做出結論，對取消七天國定假日的《勞基法》施行細則第 23 條「不予備查」，要求勞動部更正，並且將結論送交立院院會，一旦院會做出決議，依據《立法院職權行使法》第 62 條，將使得「砍假案」因此面臨在兩個月內自動失效的命運，自從去年 ( 2015 ) 9 月起的「國定假日」抗爭，獲得重大進展，勞工團體取得階段性勝利。

在決議中，衛環委員會認為，當前審議中之《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》等相關草案規定之主管機關是內政部，而《勞基法》第 37 條規定的「中央主管機關」又是勞動部，在主管機關權責未明確之際，勞動部修正《勞基法》施行細則，規定「應放假之日」，顯然違反母法及法律保留原則，而有更正之必要，因此做出「不予備查」的結論。

今天一大早，勞團就在立法院前召開記者會，之後於立院大門前展開靜坐，由桃園市產業總工會前理事長毛振飛以勞工代表，進入衛環「備詢」的方式發言，而在衛環委員會議中，發言的委員大多站在反對「砍假」的立場，而勞動部長陳雄文不改近日備詢的火氣，對於不分藍綠立委的質疑，一一氣呼呼地回應。

勞動部長陳雄文態度強悍地強調，週 40 工時之後，砍假 7 天，勞工的假還是增加 6 天，他質疑，如果大家對取消 7 天國定假日不滿意，那「回歸雙週 84 工時，不取消 7 天假期，那我也不反對」；至於如何在實施 40 工時之後，落實「週休二日」，陳雄文說，原本計畫要修正《勞基法》第 36 條，將現在「7 天中至少應有 1 日休息」，改成「一天例假一天休假」，但是現在卡在「7 天假」，「連第一步都走不下去了」。

陳雄文在接受記者訪問時，說「今天沒有資方一個人、一個聲音，資方好像不存在，今天的審查是在審什麼呢？」他並批評曾經擔任高雄市勞工局長的立委鍾孔炤，「他是當勞工局長，我是勞動部長，勞動部長要平衡資方與勞方，鍾只要聽勞方的，不需聽資方」；陳雄文說，勞動部長是國家一方要員，要考慮國家平衡，要考慮資方與勞方和平共處。

衛環做出擋下砍假案的結論，將來在院會做出決議，勞動部就必須遵守，今天民進黨放手，於衛環做出結論，將來還需要在院會做出決議，而院會做出決議後，勞動部不修砍假命令，兩個月後自動失效；工鬥代表盧其宏表示，雖然今天衛環結論是不予備查，但是之後，院會還需要做出決議，而更大的問題，在於現在已經有《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》立法之議，未來是否在立法時，再達到砍假的目的。

盧其宏批判，根據先前蔡英文曾經承諾過的：只要七天砍假案造成實質損害，就不會通過，因此呼籲民進黨在此時不要背棄自己的承諾，在未來可能的立法過程

中，將 19 天假日的具體內容放進立法中予以保障，無論未來如何立法，勞工的假日一天都不能少。因此工鬥在明日還是會前往民進黨前表達勞工權益不能倒退的立場。

取消 7 天國定假日為去年 ( 2015 ) 5 月 15 日，《勞基法》「週 40 工時」通過後的「配套」中不須修法的項目，去年 8 月 26 日，勞動部預告修正《勞基法》施行細則第 23 條，勞團於 9 月份開始行動，12 月 3 日，六大工商團體聯名要求儘速施行，12 月 9 日，勞動部正式公告修正，12 月 14 日，高等教育產業工會等勞團，首先到立法院，要求實質審查，得到民進黨黨團書記長陳亭妃承諾，排入議程，唯當時上一會期已經結束，砍假案的戰線於是延伸至總統與立委選舉。

12 月 16 日，將「砍假」納入原本「五門一案」的工鬥團體突襲勞動部噴漆，將抗爭動作拉高，22 日，工鬥於福華飯店堵民進黨總統候選人蔡英文，在「財團奴才」的罵名壓力下，蔡英文允諾見面；25 日，則在國民黨總統候選人朱立倫台北市競選總部，與警方及總部志工爆發嚴重拉扯衝突，多人受傷、被訴。今年 ( 2016 ) 1 月 4 日，蔡英文接見工鬥成員，於此議題，承諾撤回砍假、落實週休二日修法。

選後，2 月 1 日，立院新屆期、新會期開始，「排審議、過衛環、院會決議」三關，便成為勞團與民進黨拉扯的重點，由於一度傳出立院以「屆期不連續」為由，技術杯葛，讓審議砍假的議案消失，勞團乃持續對民進黨施壓，要求佔絕對多數的衛環與院會通過「撤砍假」；而在衛環召委林淑芬堅持下，要在本週將議程排入審查；在「實現承諾」的壓力下，3 月 25 日，原本一直採取拒絕態度的民進黨高層與新任閣揆林全終於對此定調，使得今天終於在衛環順利過關。

「砍假案」乃勞團藉著總統大選為槓桿，逼迫即將取得勝選的民進黨與蔡英文，於選前做出承諾，再以此承諾為基礎，緊盯立院每一個環節，終於成功製造壓力，獲得階段性的戰果，不過「40 工時」配套尚涉及多個《勞基法》條文的修法，甚至連「砍假」本身，在修改施行細則未果之後，都有可能轉為《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》立法的鬥爭。

明天 ( 3/29，青年節 ) 為被砍掉的第二個國定假日，由於「撤砍假」程序尚未完成，放假也已遭取消，不過，再下一個將遭砍的國定假日為 9 月 28 日 ( 孔子誕辰 )，距今尚有半年之久，立院院會決議撤砍假後，兩個月內砍假命令自動失效，而到 928 之前，如果行政院或立法院採取「立法」的方式，再取消假日，則 928 仍有可能遭到沒收的命運。